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 宝实 公告编号：2025-098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投资建设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国运新能源（盐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池新能源”）拟投资建设宁国运新能源（盐池）有限公司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以下简称“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动态总投资（以下简称“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49,233.45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融资等。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宁国运新能源（盐池）有限公司高沙窝320MW/640MWh储能电站项目。

2.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人民币49,233.45万元。

3.资金来源：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融资等。

4.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将建设320MW/640MWh储能系统，储能电站共配置64个5MW/10MWh储能单元，储能单元中包括储能电池舱及储能变流器。

5.建设总工期：约6个月。

6.项目场址：盐池高沙窝320MW/640MWh储能电站项目场址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盐池县高沙窝镇境内，高沙窝92万千瓦光伏区内。

7.项目经济效益评价：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3.41%（所得税后），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5.16%，项目投资回收期为17.59年（所得税后），总投资收益率为2.68%，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为6.18%。

8.投资进度：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储能电站项目已经完成项目备案、可行性研究及评审等相关前期工作，暂未开工建设。

（二）项目建设主体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主体：宁国运新能源（盐池）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4年10月24日

3.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盐池县

4.法定代表人：张怀畅

5.注册资本：62,000万元

6.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6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储能电站项目建设系公司根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特色优势产业绿电园区储能设施建设的通知》的要求，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积极响应自治区大力开发可再生能源政策、进

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的重要举措,主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提升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和整体盈利能力。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

1.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开工建设前尚需开展土地征用、环境影响评价、电网接入方案设计等工作,受市场及政策变化、资金筹措等因素影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项目进度未达预期的风险。

2.项目预计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受电力现货市场交易、行业竞争、电网调度等因素影响,盐池高沙窝 320MW/640MWh 储能电站项目放电单价、放电量及投资成本可能存在一定波动,存在项目预计收益未达到预期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